

为上市公司发展“疏堵克难”

各地走访调研上市公司成常态

本报记者 毛艺丽

12月份以来,多地政府部门开启新一轮走访上市公司的调研活动,意在协调解决上市公司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从年内走访经验来看,各地政府部门在走访过程中能够深入了解上市公司在融资、税收、土地租赁使用、进出口、知识产权等方面的问题,并协调相关资源和部门,为企业提供更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帮助企业突破发展瓶颈,实现更好的发展。

为企业排忧解难

不少公司反馈,在走访之后,上市公司面临的急难愁盼问题得到了逐步解决。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上市公司对于区域经济而言是不可或缺的动力源泉。常态化走访使得监管机构可以更有效率地响应并处理企业提出的诉求,更加精

准地识别和支持那些符合国家战略方向且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引导更多资源流向新兴产业领域。
在民营经济活跃的浙江,一系列走访调研持续开展。通过走访,有的问题通过现场办公得以迅速处理,有的问题也及时反馈至相关部门协调解决,确保上市公司的诉求“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田利辉认为,通过常态化的走访,监管部门能够直接倾听来自企业的声音,了解其面临的具体难题,并提供针对性的支持和服务。这种“一企一策”的服务方式不仅有助于提高效率,还能增强企业的发展信心。

在河南,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维国向调研组详细汇报了企业发展状况及面临的困难,河南证监局、郑州市委金融办等相关负责人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提出建议。

此外,在走访过程中,监管机构可以借此机会鼓励上市公司聚焦主业,充分运用并购重组、股权回购等市场工具,推动上市公司实现可持

续的稳健运营,不断提升投资价值。比如,甘肃证监局走访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大消费概念上市公司,深入了解上市公司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推动上市公司顺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把握发展机遇,实现高质量发展。

再比如,辽宁证监局联合相关部门对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上市公司走访调研,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主动收集、发现和识别可能制约公司发展的各类问题。

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上述案例是走访上市公司常态化机制落地后的一个缩影。

证监会3月15日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提出,建立会同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走访上市公司,解决实际问题的常态化机制,推动解决上市公司面临的具体

困难和问题。进一步健全央地协同,协调地方政府加大支持力度。

自此,各地证监会会同地方政府持续完善常态化走访上市公司工作机制,持续开展走访工作,立足于帮助上市公司解决经营和融资方面的困难,切实推动上市公司质量持续提升。

今年12月14日,中国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吴清主持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会议提出,“加强上市公司常态化走访”。

据记者梳理,仅12月份以来,已有浙江、深圳、甘肃、辽宁、山西等地组织走访上市公司活动,并表态将持续推进上市公司常态化走访机制。各地证监局也纷纷表态将继续推进上市公司常态化调研走访活动,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走访调研上市公司,除了要切实解决企业发展实际困难和问题,建立健全与优质上市公司常态化问题反馈机制,还要提升上市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和治理水平,引导上市公司加大分红频次,提高分红水平,让投资者更有获得感。

扩大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范围 利好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

本报记者 寇佳丽

作为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的投资的关键举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以下简称“专项债券”)的发行与投向领域,一直都是观察财政政策发力的重要窗口。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扩大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

“专项债券是一种高效融资工具。通常,专项债券资金主要流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例如交通、能源、水利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为有关项目提供低成本且较长期限的资金来源。”北京改革和发展研究会特约研究员田惠敏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专项债券的发行对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提供必要资金支持,有助于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经济发展。

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员周茂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扩大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将更好发挥其杠杆作用,撬动和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流入各地重大项目、重要领域,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利好科技创新。

《意见》进一步明确,“在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方面实行‘正面清单’管理,将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制造、数字经济、低空经济、量子科技、生命科学、商业航天、北斗等新兴产业基础设施,算力设备及辅助设备基础设施,高速公路、机场等传统基础设施安全性、智能化改造,以及卫生健康、养老托育、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纳入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投资研究所副所长盛磊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产业,是发展新质

生产力的重要引擎,也是当前国内多项政策普遍关注的重点内容,以“正面清单”的方式将上述产业的基础设施建设纳入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不仅能引导地方相关部门推出更多新兴产业领域的项目,还能提高专项债券的使用效率和灵活性,加快释放积极财政政策效能。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适当扩大用作项目资本金的领域、规模、比例”。12月份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扩大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

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董青马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正面清单”的正式出台,是2024年一系列政策的延续与落实,是推进改革与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体现。

《意见》还提出,“提高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比例,以省份为单位,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专项债券规模上限由该省份用于项目建设专项债券规模的25%提高至30%”。

董青马分析称,提高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比例,可提升地方政府对项目的投融资力度,缓解项目融资压力,优化资源配置效率,确保项目建设按计划推进,促使财政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中国债券信息网数据显示,截至12月26日,至少有贵州、河北、四川、海南、山西、重庆、云南、甘肃、福建等九地公开披露了2025年一季度的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计划。

对此,田惠敏表示,《意见》的出台将加快明年各地专项债券的发行进度,加速项目的启动和建设进程,为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

A股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提速 年内已披露1814起

本报记者 杜雨萌

2024年是新一轮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落地实施的关键之年,国有企业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作为其重点任务之一。得益于政策层面的加码助力,今年国资央企并购重组数量也在不断攀升。

同花顺iFinD数据显示,以首次公告日作为统计依据,剔除交易失败案例后,今年以来截至12月26日17时,央企国资控股上市公司共披露475起并购事件;从行业分布来看,机械设备、公共事业、计算机、汽车、医药生物等行业居于前列。

“今年以来,国资央企的并购重组保持着较高的活跃度,这既是深化改革的需要,也是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生产力的需要。总体上看,国资央企的并购重组取得了较好成效,即一方面专业化整合持续推进;另一方面,国有资本向‘三个集中’得到较好落实,尤其是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方面有了新的进展,在新质生产力发展上作出了突出贡献。”中国企业联合会特约高级研究员刘兴国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记者统计发现,不只是央企国资控股上市公司,围绕加快国有资本“三个集中”,今年以来A股市场上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包括央企国资控股上市公司、省属国资控股上市公司、地市级国资控股上市公司、其他国有上市公司),亦保持着较高的并购重组活跃度,且换挡提速成效显著。

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截至12月26日17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共披露1814起并购事件,其中,35起涉及重大资产收购/出让/置换。
科技部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



研究院副研究员周代数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今年资本市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保持高频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方面:一是源于政策“东风”助力,助推了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热情;二是源于新质生产力的培育需求,即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开展投资和并购,有利于推动国有资本培育新质生产力;三是源于国资自身转型发展的内生动力,并购重组能够整合技术、人才、市场等关键资源,实现优势互补、规模扩张和战略协同,从而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除了政策加码,今年以来,地方层面也通过举办座谈会或培训会等形式,以期为企业并购重组提供支持。
周代数认为,当前国资国企的

并购重组更加强调产业链整合,未来,在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力度的导向下,预计后续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并购重组重心,将在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新质生产力领域进一步发力。
为扎实做好2025年发展改革工作,近日召开的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在研究部署2025年重点任务时强调,要切实抓好国有企业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聚焦主责主业,加快并购重组能够整合技术、人才、市场等关键资源,实现优势互补、规模扩张和战略协同,从而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在此之前,国务院国资委于12月17日对外发布的《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

工作的若干意见》中也着重提出,要积极开展有利于提高投资价值的并购重组。支持控股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产业基础和主业发展规划,通过并购重组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新质生产力,打造产业领先企业。
刘兴国预计,整体上看,明年国资央企的并购重组,或在速度上保持较快节奏;从并购方式来说,也将更多采取专业化整合和产业化整合的方式予以推进;在并购标的选择上,会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领域为主,并且主要是针对优质资产进行并购重组,单纯的规模扩张式并购重组数量会明显减少。此外,预计长期破净的国资央企控股上市公司将更加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并购重组来推动市值提升,解决长期破净问题。

资本市场 热点

12月份企业密集递表港交所 A股公司赴港上市进程加快

本报记者 毛艺丽

年末企业密集冲刺港股IPO。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交所”)官网显示,仅12月份以来,截至12月26日,已有20家企业递交招股书,已超过11月份的17家。

企业赴港上市进程也在加快。Wind资讯数据显示,12月1日至26日,已有6家公司上市。同时,12月27日至30日期间,还有4家公司即将上市。

综合来看,企业积极赴港上市的原因在于,政策鼓励支持优质内地企业赴港上市,港股流动性环境逐渐改善,不少企业有推进国际化业务、优化资本结构、拓宽融资渠道的需求。

新兴行业多家企业递表

从近期递表企业所在的行业来看,除了科技、医疗保健、消费品等热门行业外,新材料、新能源、人工智能等新兴行业也密集递表,有望进一步丰富港股市场的行业结构,为投资者提供更多元化的投资选择。

以近期递表企业为例,12月20日,休闲中式餐厅运营商绿茶集团有限公司递交招股书。同日,锂电池回收及再生利用企业广东金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递交招股书。12月23日,碳化硅外延片供应商广东天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递交招股书。

德勤预计,更多内地半导体、人工智能和新能源领域的龙头企业将会赴港上市,明年港交所新股发行数量和融资额将有显著增长,反映国际投资者对港股市场的信心增强。

今年以来,A股公司赴港上市步伐加快。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截至12月26日,年内已有15家A股公司发布赴港上市相关公告,推进H股上市进程。仅12月份以来,已有6家公司更新赴港上市计划。

12月24日晚间,峰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称,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全球品牌知名度及竞争力,巩固行业地位,同时更好地利用国际资本市场,优化资本结构和股东组成,多元化融资渠道,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管理,公司拟发行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募资将用于产品研发、产品组合及产品应用领

域扩展、海外市场拓展、战略性投资及收购、营运资金补充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等。

再比如,国产存储巨头公司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12月19日发布公告称,近年来,在科技创新和国际化发展战略驱动下,公司稳步推进国际化进程。为进一步深化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充分研究论证,公司拟发行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除此之外,还有一些A股公司拟分拆子公司赴港上市。12月23日,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结束公开招股,将于12月30日登陆港股主板。

弗若斯特沙利文企业增长咨询公司大中华区执行总监周明子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在大量龙头企业进一步推动国际化发展战略的背景下,在港股上市将进一步提高企业的国际形象与国际融资能力,赋能国际化发展战略。

港股上市机制改革显著

事实上,港股上市机制改革已有成效。港交所近期发布的2024年回顾中表示,在2024年,香港位居全球四大新股市场之一,其上市活动和集资金额都远胜前一年。截至12月20日,港交所共迎来66只新股上市,总集资金额达830亿港元,当中包括自2021年以来香港最大规模的新股。

港交所今年迎来了3家根据第18C章上市的特专科技公司,3家在GEM(香港创业板)改革后上市的公司,以及首次公开招股市场定价及公开市场规定刊登咨询文件,其中包括拟降低A+H股发行人在香港上市时的最低H股数门槛。

毕马威中国资本市场及执业技术主管合伙人刘国贤表示,香港联交所此次对公开市场的优化建议旨在为A股发行人赴港上市提供更大的灵活性,并确保他们的股票在香港市场保持充足的流动性。

改革商品房销售制度 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正在构建

本报记者 张芃逸

12月24日至25日,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将“大力推进商品房销售制度改革,有力有序推进现房销售,优化预售资金监管”列为2025年重点抓好的工作之一。

“会议明确提出要大力推进商品房住房销售制度改革,也就意味着预售制度在2025年会有较大调整。”上海易居房地产研究院副院长张跃进表示,调整方向既包括现房销售,也包括预售资金监管。

推行现房销售

作为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重要一环,现房销售目前正在多地得到有序推行。今年,深圳、郑州、太原等多个地方均出台政策,明确鼓励现房销售。

太原市房产管理局等七部门11月底发布的《太原市房产管理局等部

门关于印发太原市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若干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探索在部分县(市、区)开展现房销售试点工作,对明确为现房销售的项目和企业,在土地、融资、税收、公共资源配套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推动商品房销售模式从预售向现房转变。

广东省住房政策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李宇嘉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推行现房销售一方面能够让购房者“所见即所得”,保障购房体验,另一方面也能减轻保交房的压力,降低金融机构风险。

“在现房销售模式下,房企需要更加合理地规划资金,优化项目设计等,更好提升运营能力及产品力。”中指研究院政策研究中心总监陈文静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这有助于推动房企向精细化、高品质发展转型,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

当前,各地对推行现房销售的具体支持措施以税收优惠、金融支持为主,也有地区在土地出让环节推行现

房销售改革。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今年9月初发布一则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出让A219-0080号地块。在出让条件方面,该公告明确,出让宗地内的普通商品住房需全部实行现房销售。

陈文静表示,预计在2025年将有更多城市采取试点的方式逐步开展现房销售。在政策方面,或进一步从供地条件、地块规划条件、相应资金支持等角度落地配套优化政策,有力有序推进现房销售。

监管预售资金

优化预售资金监管也是大力推进商品房销售制度改革的重要方向。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维护购房者合法权益,多地已经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进行了强化。

